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24-082

##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逾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注销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以及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注销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逾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同意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情况如下:

1、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注销原因及数量  
公司2020年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已届满,其中58名激励对象未在本行权期内完成行权,按照《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所涉及及的962,358份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2、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注销原因及数量  
(1)触发《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的异动情形  
根据《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中“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由于3名激励对象出现离职等激励计划中规定的异动情形,公司决定对其在激励计划中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33,0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2)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因公司2023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到可行权标准(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以2019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净利润增长不低于50%),根据《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不满足,公司将对上述行权期所对应的378,0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3)公司2020年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已届满,其中9名激励对象未在本行权期内完成行权,按照《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所涉及的75,750份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综上,本次注销共计486,750份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

因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可行权标准,本次注销后,公司2020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不存在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近日,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了上述1,449,108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第三部分:3.2股权激励》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注销原因及数量合法、有效,且程序合规。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不会影响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影响公司股本,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效,且程序合规。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不会影响公司股本,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24-083

##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逾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以及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注销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逾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其中3名激励对象未在本行权期内完成行权,按照《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所涉及及的合计105,400份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在公司2022年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考核期内,由于2名激励对象出现离职等激励计划中规定的异动情形,根据《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中“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公司决定对其在激励计划中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132,0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17名激励对象在绩效考核中未达到优秀级别(其中5人考核结果为良好,行权比例为90%;12人考核结果为不合格,行权比例为0%),所涉及及的合计550,200份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以上共计787,600份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本次注销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人数由33人调整为31人,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数量由2,685,400份调整为1,897,800份。

近日,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了上述787,600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第三部分:3.2股权激励》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注销原因及数量合法、有效,且程序合规。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不会影响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影响公司股本,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0795 证券简称:英洛华 公告编号:2024-082

##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0.8亿元-1.6亿元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9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2024年4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2)。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8,869,7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6%,最高成交价为6.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0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06,382,452.0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方案,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5228 证券简称:神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4-134

债券代码:111016 债券简称:神通转债

##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年2月8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人民币(不含),下同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及回购计划专项募集资金
累计已回购股数	6,479,501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股本比例	1.51%
累计已回购金额	50,996,307.45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33元/股-8.9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7日,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4.7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

因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4.7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4.66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6,419,50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1.51%,累计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8.93元/股,最低价为6.33元/股,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996,307.45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方案,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5228 证券简称:神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4-133

债券代码:111016 债券简称:神通转债

##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履行的审议程序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及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3.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于2024年8月29日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已于近日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到账日期
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盈利宝”结构性存款	2,000	1.9%-2.5%/2.7%	2,000	12月30日

特此公告。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编号:临2024-090

##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6/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6月20日至2025年6月19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含)-8,000万元(含)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329,969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股本比例	0.7848%
累计已回购金额	48,409,617.5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3.79元/股-15.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未来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36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披露

的《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7)。

二、公司实施回购方案的进展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1月,公司未进行相关股份回购操作。

截止2024年11月2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329,969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7848%,成交最高价为15.00元/股,成交最低价为13.79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48,409,617.54元(不含印花稅、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4-089

##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性质变更暨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08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以2024年11月08日为授予日,向54名激励对象授予523.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7.50元/股。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0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

目前,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已完成缴款,共认购523.00万股限制性股票。北京德恒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认购缴款进行了验资,并于2024年11月19日出具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德恒验字[2024]00000047号),截至2024年11月14日止,公司已收到54名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投资款人民币3,922.50万元。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后公司股本仍为人民币409,802,216元,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未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

公司已就授予上述523.00万股A股限制性股票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登记,经公司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本次授予54名激励对象523.00万股的A股限制性股票将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本次变更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证券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32,000	5,230,000	5,962,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9,070,216	-5,230,000	403,840,216
合计	409,802,216	0	409,802,216

后续,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03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4-090

##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7.85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9月2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实施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数为745,700股,占公司截至2024年9月21日总股本的0.18%,回购最高价格为人民币12.21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人民币11.91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93,224.00元(不含交易费用)。

2024年9月23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5,031,700股,占公司截至2024年9月23日总股本的1.23%,回购最高价格为人民币13.11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人民币11.82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1,093,132.00元(不含交易费用)。

2024年10月01日至2024年10月31日期间,公司未回购股份。

2024年11月01日至2024年11月30日期间,公司未回购股份,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7,869,300股,占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总股本的1.92%,回购最高价格为人民币14.20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人民币11.82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99,954,426.0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4-141

##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份回购方案概述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已发行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50元/股。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分别于2024年3月11日及2024年3月14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相关公告。

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除息日为2024年5月30日。根据《回购报告书》,若公司在股份回购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自股票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数量,拟回购股份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相应变化。所以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7.5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7.47元/股(含);按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及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3,386,88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19%;按回购资金总额的下限及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6,693,441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10%。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股份回购实施进展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相关法律法规的

证券代码:001255 证券简称:博菲电气 公告编号:2024-072

##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根据回购方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5.00元/股(含)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34.91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和数量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42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80,000,000股的比例为1.78%,回购最高成交价为21.8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9.57元/股,支

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620,432.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价格上限。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及交易价格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未在本行权期间内回购股票;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继续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0236 证券简称:桂冠电力 公告编号:2024-044

##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9日(星期一)下午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2月02日(星期一)至12月06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电子邮箱ggp600236@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09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9日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赵大斌  
独立董事:林世权  
总会计师:孙银刚  
董事会秘书:吴育双